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3 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5 日上午 9:30
- （2）召开地点：山科智慧园 B 座 10 楼大会议室
- （3）召开方式：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4）董事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
- （5）主持人：董事长钱炳炯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王雪洲先生因职务调整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为更好推动公司战略发展，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保障董事会决策的效率与科学性，经对候选人资格审核，提名补选李

亚军先生（个人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由于王雪洲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王雪洲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丁茂国、鲁爱民、岑腾云，其中丁茂国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40,219,804 元人民币变更为 195,846,234 元人民币。为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予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 14:0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李亚军先生简历

李亚军，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硕士。

历任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原邮电部设计院）计财处、上海浦东新区江山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外高桥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投资总监、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管理合伙人、无锡清石华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现任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投委会主席，并系其实际控制人。同时兼任上海郡燊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临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嘉兴君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上海睿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临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临芯科创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临岳明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临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东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长江临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董事、捷飞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瑞拓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鹏瞰集成电路（杭州）有限公司董事、芯河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董事、轻舟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董事、临芯（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临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财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扬州临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申嘉商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并担任上海睿北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李亚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为持股 5%以上股东嘉兴临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持股 5%以上股东嘉兴临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投委会主席，并系其实际控制人。李亚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